桓台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2025年为全县妇女儿童办实事项目清单的通知

桓政办字〔2025〕4号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县政府各部门，各有关单位：

现将《2025年为全县妇女儿童办实事项目清单》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桓台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5年3月6日

（此件公开发布）

2025年为全县妇女儿童办实事项目清单

一、实施巾帼就业技能提升培训计划。举办“春风行动”女性就业专场招聘活动，为适龄妇女提供政策咨询、职业指导、岗位供需对接服务。推行“妈妈岗”灵活就业模式，举办“妈妈岗”专场招聘会。整合行业资源，丰富培训专业，开展心理咨询师、养老护理员等职业技能公益培训，提高培训课程针对性和实用性，保证有培训需求的从业人员“应训尽训”，帮助妇女学技能、拓岗位、增收入。（责任单位：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县妇联、县商务局）

二、实施孤困残疾儿童关爱救助项目。每月发放孤困儿童基本生活费，为孤困儿童成长成才保驾护航。实施“福彩圆梦·孤儿助学工程”“慈善助学·事实无人抚养及重点困境儿童助学工程”，为符合条件的孤困儿童发放助学金。实施“护佑健康”项目，为符合条件的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和重点困境儿童购买重大疾病保险。开展残疾儿童康复救助项目，为约150名符合条件且有康复需求的残疾儿童实施康复救助。开展“春蕾计划”“点亮微心愿”等关爱救助行动，加强对困难儿童关爱，广泛链接资源，开展形式多样的志愿服务，做好困难儿童结对帮扶工作。（责任单位：县民政局、县残联、县妇联、团县委）

三、实施保护和增进妇女健康行动。按照“知情同意、自愿接种”原则，继续深入开展适龄女孩自愿免费接种国产二价HPV疫苗工作，加强疫苗接种规范化管理。为全县35—64周岁适龄妇女开展宫颈癌、乳腺癌免费检查，年内计划筛查1.9万余人，覆盖率达到90%。为实施妇女“两癌”免费检查提供资金保障，进一步提高“两癌”早诊早治率。实施低收入适龄妇女“两癌”保险，为35—64周岁低收入妇女，每人购买保额不低于3万元的“两癌”保险，增强抵御风险能力。开展低收入“两癌”患病妇女救助，对符合救助条件的妇女争取国家、省、市救助金，减轻就医负担。（责任单位：县卫生健康局、县财政局、县妇联）

四、实施生育支持和普惠托育提质行动。开展全县新生儿四种遗传代谢性疾病免费筛查和免费产前筛查，促进患儿早诊早治，减少出生缺陷发生。产前筛查率和新生儿遗传代谢病筛查率均≥90%。对符合国家二孩、三孩生育政策家庭，给予购买新建商品住宅购房补贴。在托育机构开展线上+线下家长课堂、婴幼儿亲子活动，对每个市级示范性托育机构财政一次性奖补5万元。（责任单位：县卫生健康局、县住房城乡建设局）

五、实施青少年身心健康护航行动。完善心理健康服务，完成全县5万余名在校中小学生心理测评工作，开展专业知识培训和心理健康教育活动，进一步完善学生心理健康档案，实现全县学生档案跟踪管理。构建学生心理健康教育管理常态化、学生心理健康问题咨询工作常态化、学生心理健康障碍诊疗常态化的工作体系。开展脊柱侧弯初筛，比例累计达到全县儿童青少年总人数的80%。全面落实校园安全责任，推动“四个100%”质量提升，做好防踩踏、防溺水等重点领域安全责任事故防范工作，强化日常监管，全面保障校园安全稳定。开展校园食品安全监管和食品安全培训。（责任单位：县教育体育局、县卫生健康局、县市场监管局）

六、实施家庭教育指导服务行动。提升家庭教育服务质效，开设“系统化”家长课堂板块试点，在学生比较集中的社区常态化系统开展家长课堂，将家庭教育和心理疏导全部纳入家长课堂，让家长和孩子真正受益。开展“共读一本书、共上一堂课、共出一份报”“千名教师访万家”“校家社全环境立德树人家庭教育巡讲”活动，丰富和完善家庭教育课程资源，提高家校社协同育人成效，促进学生全面发展。（责任单位：县妇联、县教育体育局）

七、实施“润童心”儿童素养提升工程。持续推进儿童友好城市建设，充分利用文化馆、图书馆、科技馆、妇女儿童活动中心等阵地，开展博物馆研学游、糖果屋亲子绘本阅读、“七彩摇篮”公益学堂、“儿童友好”公益课堂等活动，丰富儿童的精神文化生活，提升儿童科学文化素养。推进科普服务均衡普惠，开展“节假日的科普小课堂”“科学家讲成长”系列活动，建立馆校联动机制，成立多支“桓台县科技之光”学校科普志愿服务社团。（责任单位：县文化和旅游局、县科协、县妇联）

八、实施婚姻家庭全周期护航行动。坚持“三个三”婚姻家庭矛盾纠纷化解工作法，全周期做好婚前辅导、婚姻家庭矛盾调处、离婚前劝和调解等服务。宣传新型婚育文化，加强对年轻人婚恋观、生育观、家庭观的引导，依托“桓青有你”“幸福联线”联谊交友品牌，年内举办不少于4场单身青年联谊活动。（责任单位：县妇联、团县委）

九、实施妇女儿童法治教育和司法救助行动。持续开展送法进校园、庭审观摩会活动，对诉至法院涉及妇女儿童、侵害未成年人权益的案件，开辟“绿色通道”，坚持快立、快审、快结，加强对未成年人的综合司法保护。与相关社会团体同轴共转，实现“司法救助+就业扶持+住房保障+教育帮扶”，确保救助申请人及子女弱有所扶、住有所居、劳有所得、幼有所育，做实做细国家司法救助与社会救助衔接机制，兜实兜牢“5+2”类困难妇女的民生底线。综合利用公共法律服务平台和优质法治资源为全县妇女儿童提供便捷高效的法律服务。（责任单位：县法院、县检察院、县司法局）

十、深化“爱心妈妈”结对关爱困境儿童活动。继续开展“爱心妈妈”结对帮扶服务项目，加强规范化关爱机制落实，广泛宣传招募社会爱心人士，推动关爱服务常态长效。重点将家庭教育纳入爱心妈妈帮扶内容，开展思想引领、心理支持、生活帮助、习惯培养、安全保护等五类精准陪伴关爱活动，以实际行动当好儿童成长的引路人、儿童权益的守护人、儿童未来的筑梦人。（责任单位：县妇联）

各镇（街道）、各有关部门单位要高度重视妇女儿童工作，持续健全完善为妇女儿童办实事工作机制，推动公共政策、公共项目、公共服务向妇女儿童倾斜，不断增强妇女儿童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各责任单位要落实主体责任，建立工作台账，主动作为、牵头推进实事落实到位，每季度末将实事进展情况加盖公章后报县妇联（联系电话：8187718，协同办公系统邮箱：桓台县妇联）。

附件：2025年为全县妇女儿童办实事工作进展情况表

附件

2025年为全县妇女儿童办实事工作进展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实事名称 | 责任单位 | 本季度具体措施  及任务进度情况 | 完成时限 |
| 1 | 实施巾帼就业技能提升培训计划 | 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县妇联  县商务局 |  |  |
| 2 | 实施孤困残疾儿童关爱救助项目 | 县民政局  县残联  县妇联  团县委 |  |  |
| 3 | 实施保护和增进妇女健康行动 | 县卫生健康局  县财政局  县妇联 |  |  |
| 4 | 实施生育支持和普惠托育提质行动 | 县卫生健康局  县住房城乡建设局 |  |  |
| 5 | 实施青少年身心健康护航行动 | 县教育体育局  县卫生健康局  县市场监管局 |  |  |
| 6 | 实施家庭教育指导服务行动 | 县妇联  县教育体育局 |  |  |
| 7 | 实施“润童心”儿童素养提升工程 | 县文化和旅游局  县科协  县妇联 |  |  |
| 8 | 实施婚姻家庭全周期护航行动 | 县妇联  团县委 |  |  |
| 9 | 实施妇女儿童法治教育和司法救助行动 | 县法院  县检察院  县司法局 |  |  |
| 10 | 深化“爱心妈妈”结对关爱困境儿童活动 | 县妇联 |  |  |